

垫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垫江市监发〔2022〕66号

垫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申报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贴息补助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县级有关部门，各有关企业：

根据《关于实施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贴息补助计划（2020-2022年）的通知》（垫江市监〔2020〕23号）的有关规定，经研究，决定启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贴息补助工作，现将申报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

申报对象为在我县依法登记注册的企业，且需符合下列所有条件：

（一）2020年9月22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已在国

家知识产权局办理知识产权质押登记；

(二) 获得本县银行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并已按约定履行贷款合同且还清本息的；

(三) 还清本息后，已到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知识产权解押手续。

上述申报企业应无不良社会信用记录。

二、补助标准

企业通过知识产权质押获得银行贷款的，按实际支出贷款利息的 50%，且贴息补助总额不超过 5 万元的标准给予资助。

三、受理时间

申报受理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12 日至 2022 年 7 月 20 日止。逾期申报的，不予受理。

四、申报材料

(一) 《垫江县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贴息补助申请表》(附件 1) 的纸质及电子件；

(二) 知识产权质押登记通知书、知识产权质押登记注销通知书；

(三) 质押贷款合同、贷款发放凭证和结清证明复印件；

(四) 需提交企业营业执照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

五、贴息补助程序

(一) 申报。申请人在规定时间内，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知

识产权管理科提交申报材料。

(二) 审核。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审核申请材料，经审核合格的企业名单，在县政府网站上公示 5 个工作日。对公示无异议的，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作出给予贴息补助的决定；对审核不合格，经补正材料仍不合格的企业，将作出不予贴息补助的决定。

(三) 贴息补助。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作出给予贴息补助的决定后，将贴息补助经费拨付到企业银行账户。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吕雪梅，联系电话：74512580。

联系地址：桂溪街道桂西大道北段 329 号（原垫江县食药监局办公楼三楼 306 室）。

附件：垫江县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贴息补助申请表

垫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7 月 8 日

附件

垫江县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贴息补助申请表

申报企业		组织机构代码号	
地 址		所属乡镇 (街道)	
贷款金额		贷款利息	申请贴息补 助金额
贷款时间		还款时间	
质押登记时间		质押登记注销时间	
企业收款账户 户名		开户银行及账号	
申请经办人		身份证 号码	手机 号码
申请人签章	<p>本企业承诺无不良社会信用记录。且上述信息和所提交的申报材料均真实、准确、有效，符合《垫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垫江县财政局关于实施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贴息补助计划(2020-2022年)的通知》（垫江市监〔2020〕23号）的相关规定，否则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 盖章 (个人) 签名 年 月 日</p>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意见：			
年 月 日			

